

证券代码：839750

证券简称：红河谷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5,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67%，可交易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中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工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否	无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5,150,000	17.67%	0
合计				—	15,150,000	17.67%	0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2018年6月14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黑河众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黑河晟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宁集团有限公司与黑龙江省工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署了《关于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增资协议》，黑龙江省工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公司进行增资，持有公司 15,150,000 股股份。该《协议》中第 4.3 条“增资后的限售安排”约定：“黑龙江工业投资基金自登记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之日起自愿锁定一年。”由于其持有公司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已超一年，故公司现申请解除上述股份的限售。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85,750,000	10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0	0%
	2、个人或基金	0	0%
	3、其他法人	0	0%
	4、限制性股票	0	0%
	5、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0	0%
总股本		85,750,000	100%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黑龙江省工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自登记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

京分公司之日起自愿锁定一年。在自愿限售期限内，上述股东未出现违反自愿限售承诺的行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取得的公司限售股份自愿限售期限已超一年，公司现申请对其持有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五、备查文件

- （一）《股东名册》；
- （二）《股票解除限售登记申请表》；
- （三）《股票解除限售申请书》。

黑龙江红河谷汽车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6日